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文件

珠建安协[2018]14号

关于延长暂停深圳市苏中九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在珠承接新业务的通告

各建筑起重机械、施工、监理及建筑行业各有关单位：

2018年1月16日，由市住规建局组织的对横琴新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进行检查中发现，易方达金融大厦主体工程由深圳市苏中九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安装的塔吊，存在违反相关起重机械管理规定及行业自律公约的行为，我会决定对该起重机械专委会成员单位进行如下处罚：

一、暂停该成员单位（深圳市苏中九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在珠海市承接建筑起重机械（塔吊、施工电梯、物料提升机）设备的新报安装业务的时间延长至2018年3月18日，并报市、区安监站备案。

二、对该成员单位在全市范围通报批评，记入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建筑起重机械专业委员会诚信体系，作为年度考核依据。

希望建筑起重机械专委会成员单位要通过该单位存在的问题以点带面、举一反三，对本单位的在建起重设备认真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等有关规范、标准的要求逐项严格依法自查，自觉遵守行业自律公约，认真做好本单位的各项安全生产工作。要引以为戒，认真贯彻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强化日常安全生产管理，防止各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特此通告。



主题词：起重机械成员单位 暂停业务

抄报：市、区建设主管部门 市、区安监站

抄送：起重机械专委会各成员单位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秘书处

2018年1月25日印发